

河南辉县：环资审判注重惩罚与修复并行

本报讯（记者 姚瀚 通讯员 吴京宇）“谢谢法官，我正在亲戚家的农家乐里当服务员，旺季时收入还挺不错，往后再也不会乱排废水了！”2025年12月初，河南省辉县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庭法官秦可妍对缓刑考验期满的被告人老申进行了一次电话回访，询问老申现在从事什么职业，并叮嘱他在今后的生活中要遵纪守法。

老申曾是破坏太行山生态环境的一名人员。2023年5月，老申在辉县市某乡一山村旁边的养猪场内无证经营一家电镀作坊，并将电镀过程中产生的污水直接排放，经鉴定，污水中总锌、总铬、总镍均超过综合排放标准中允许排放的浓度，造成土壤生态环境损害价值11万余元。

案件审理期间，老申认识到了自己的错误，主动赔偿了修复生态环境的费用。法院审理认为，老申的行为已构成污染环境罪，同时应承担侵权损害赔偿责任。鉴于老申犯罪情节较轻，赔偿了修复生态环境的相关费用，确有悔罪表现，依法判处其有期徒刑十个月，缓刑一年，并处罚金人民币5万元。

辉县北依太行，南眺黄河，环境优美、自然资源丰厚，也滋生了一些破坏环境的违法犯罪行为。老申的案子，正是辉县法院秉持“环境资源审判不是为了惩罚，而是为了修复”理念，司法护航太行山生态环境的真实写照。

“在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件中，被告人既要承担破坏环境资源的刑事责任，还要承担恢复被破坏环境资源的修复责任。”刑事审判庭负责人梁泽波介绍道，辉县法院突出修复生态环境的诉讼目的，判决被告人承担生态环境修复费用，推动受损生态环境得到实质性修复。

数据显示，2020年以来，辉县法院共审理环境犯罪案件42件，涉及84人及2家公司。其中，判处污染环境罪的12件案件中，有6件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另外6件因被告人已在案发后及时予以修复等原因不再提起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此外，辉县法院还积极深化府院联动，打造多个集生态环境司法保护及生态修复、环境资源司法教育宣传功能为一体的综合性司法修复基地，引导人民群众遵守环境资源法律法规，自觉保护生态环境。

法护碧水 豚跃长江 安徽铜陵成立淡水豚司法保护基地

本报讯（记者 周瑞平 通讯员 郭玮）1月4日，安徽省铜陵市中级人民法院、铜陵市郊区人民法院在位于长江和悦洲的铜陵淡水豚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共同设立淡水豚司法保护基地。这是铜陵市两级法院深入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服务长江大保护的重要举措。

长江江豚作为国家一级保护动物，是长江生态健康的指示物种。铜陵淡水豚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横跨两市、绵延58公里的“黄金水域”，不仅是江豚最重要的天然栖息地，更肩负着江豚迁地保护、种群复壮的重要使命。设立集生态司法保护、修复与法治宣教功能于一体的淡水豚司法保护基地，旨在坚持专业化审判、精准化修复、社会化保护相结合，构建“惩治+修复+预防”全链条机制，推动江豚保护从单一惩戒向系统治理升级，筑牢长江生态司法屏障。

近年来，铜陵市两级法院依法严惩非法捕捞、污染环境等违法犯罪，创新生态修复方式，助力江豚种群稳步恢复。目前保护区内江豚数量已超过60头，“豚跃碧波”的美景日渐成为常态。

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以求极致精神做实定分止争

初冬的渭水，从容沉静地淌过八百里秦川。远处，陕西西安城的轮廓浸润在微凉的空气里。

傍晚，一辆轿车缓缓向未央宫旁某小区驶来，老刘没有像往常一样驶向道沿，而是直直驶向地库入口。当栏杆抬起，他轻踩一脚刹车。禁止入内、停车交费……数年间与物业公司的冲突一幕幕浮现在脑海，直到地库入口栏杆再次抬起，“欢迎回家”的语音提醒才将老刘从回忆中拉了回来。

十年积怨很难解

2012年，老刘相中了西安凤城二路某小区的期房。老刘火速与开发商签订了认购协议书，预交了一半首付款，另一半房款准备办理银行按揭，还全款购买了一个车位。

可就老刘向银行提交贷款资料时，才得知开发商把小区作为在建工程进行抵押。无法办理网签备案，按揭贷款受阻，就连全款购买的车位也被抵押，老刘气愤地找开发商理论。

欢迎回家

本报记者 刘辉 本报通讯员 潘望

“开发商百般推诿，家里人整日埋怨，钱交了，房子没着落……”老刘说起那段在开发商多个部门辗转的经历至今还愤愤不平。

一年后交房时，在建工程抵押仍未解除，按揭贷款遥遥无期，为避免“钱房两空”，老刘第一个搬了进去。

三年后传来好消息，抵押被解除。可当老刘来到银行时，却被告知银行与开发商按揭合作早已结束。当他前往其他银行办理时，居然没有一家愿意接手，找开发商协调，却被告知“银行不给办理，我们也没办法”。

开发商着急收房子尾款，老刘着急办网签、办房产证，谁都不愿意走出第一步，双方诉求陷入了死循环。

此后的日子里，开发商为了逼迫老刘就范，给物业公司多次施压，在老刘汽车出入时设卡拦截，老刘则大闹物业公司，最后报警处理。

经年累月的矛盾积攒，老刘不再信任开发商分毫，开发商催款未果后亦对老刘十分不满。

互不信任要执行

面对僵局，开发商一纸诉状将老刘诉至未央区人民法院，要求老刘支付房屋尾款及利息，老刘

则反诉要求开发商签订商品房买卖合同，办理网签备案登记、协助办理过户等。

庭审中，承办法官杨晏数次组织调解，但调解未果，也曾尝试协调金融机构为老刘办理按揭贷款，亦未果。

杨晏询问老刘，同小区业主早都拿到房产证了，你就没想法吗？老刘坦言：“也折腾累了，只要承诺办理房产证，我可以不办按揭直接支付尾款。”

最终，未央区人民法院依法判决老刘支付房屋尾款，同时判令开发商与老刘签订商品房买卖合同、办理网签备案登记、协助办理过户。

十几年来未融化的矛盾坚冰又岂是一纸判决能消融的。

“我付了钱，他们拖着不办网签怎么办，万一又被抵押呢？”老刘仍有疑虑。

“办了网签，对方不付款，我们岂不是很被动？”开发商坚持要求开具生效证明，执意申请强制执行。

案结事了促和谐

杨晏深知，办案要注重解决问题，而不是就案办案，本案强制执行虽能实现权利，但更会激化矛盾。

在杨晏主持下，双方又经过数次沟通，达成支付购房尾款和当场办理网签备案登记的协议。



清远清城区法院：退休法官化解房屋漏水纠纷

近日，广东省清远市清城区人民法院调解员罗家平现场化解一起房屋漏水纠纷。当事人周某发现，楼上邻居叶某卫生间渗水到自家卫生间天花板，双方沟通无果，周某遂诉至法院。

从事审判工作32年的退休法官罗家平接手此案，决定展开先行调解。罗家平现场听取双方当事人意见，查看漏水情况，通过耐心释法说理，提出由施工队对叶某房屋漏水点位先精准检测再逐一维修，叶某负责维修费用的调解方案。最终，双方当事人达成和解。

图①：罗家平查看漏水情况。

图②：罗家平查看天花板漏水情况并听取原告诉求。

图③：罗家平组织双方当事人进行调解。

本报记者 徐志毅 本报通讯员 林加塔 刘永戈 林颖娴 摄

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发挥“银发力量”优势



滚动解封，法院治“病”救人

本报记者 刘洋 本报通讯员 陈丽英

区人民法院的执行干警印象深刻。“在医院走访时，总有病人和医护人员追着我们问执行进展。”看着50余名仍在住院的危重病人和近百名医护人员，干警们有些无所适从，“如果真的破产，他们怎么办？”

如何既完成执行，又让医院“活下去”，成了摆在法院面前的一道难题。

“这不是一道是非题，而是一道平衡题。”南岸区人民法院党组成员、执行局局长杨忠一语道破，“面对陷入财务困境但有挽救价值的民营企业，最高人民法院强调要以善意文明司法激发活力，为民营经济组织解困降低成本。”

彼时，虽然背负了重重债务，但国晟医院仍具有一定营收能力，是区域医疗资源的重要补充。“因此，我们为系列案件办理定下了目标——既要保障企业运转、职工就业、危重病人救治，又要促进债权人权益最大化实现。”

杨忠回忆，2021年7月起，执行团队开始进行调研。他们走访医保部门了解政策规范，对接卫健系统评估医院盈利能力，一遍遍测算数据，一次次论证方案。“光法官开会就开了5次，审委会研究了3次，方案前后调整了7轮。”

最终，一个创新的“滚动解封”执行方案破壳而出：法院从被冻结的医保回款中定期提取一定比例资金用于偿付债权人，同时允许医院支取剩余款项的75%维持运营，剩余部分继续提存，作为财产保全。

“就像给危重病人戴上呼吸机。”后续负责该案的执行干警陈功生动地比喻，“既不能拔管（完全冻结账户），也不能放任不管（完全解封），要精准调节供氧量，让病人慢慢恢复自主呼吸。”

有了药方，还要药引。“滚动解封”执行方案可以让医院继续运营，但债权人就不能及时拿到所有执行案款，如何让他们理解支持这一方案？

南岸区人民法院主动把债务人、债权人代表、职工代表请到一起，面对面沟通。“我们为方案进行了详细说明，力求让大家明白，只有医院活下去，工作才保得住，债务才还得上。”杨忠说。

沟通过程中，债权人普遍担心资金监管问题。为此，南岸区人民法院又特别设计了监管机制，通过“对账—分配—提存”和“申请—审核—发放”流程，保证资金流向清晰可控。

真诚的沟通加上可行的方案最终打动了债权人。2021年12月，涉及国晟医院的执行案件开

始逐一达成和解。

如今，“滚动解封”仍在持续运转，也为医院“滚”出了实实在在的生机。曾因医院发不出工资而离开的医生郭延利回来了：“医院好转了，我愿意留下。”理疗室的仪器重新响起运转声，药房里的药品也日渐齐全。“最近回访，医院负责人笑着说现在月营收基本稳定，在扣除日常运营费用后还能逐步偿还债务，这就是我们最想看到的。”陈功不胜欣慰。

杨忠也有些感慨，他表示，国晟医院系列案件的成功执行，与新出台的民营经济促进法提出的“促进民营经济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要求不谋而合，“既兑现了裁判文书的效力，也保住了一家企业”。

数据是最好的证明：截至2025年12月，国晟医院已累计使用医保回款3057万元，实现营收超3800万元，偿付债务近1300万元。

企业稳住了，职工安心了，病人的治疗也得以延续。

老刘做完结案后，慢慢走向病房。窗外阳光正好，几个病友坐在窗边聊天。他们或许并不清楚医院曾经历了怎样的风雨，但他们知道，只要医院还在，治愈的希望就还在。

上海杨浦，建设工程类合同纠纷超半数调解结案

本报讯（记者 王英鸽 通讯员 严丹池 左恬真）近日，上海市杨浦区人民法院召开新闻发布会，发布《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件审判白皮书（2020年—2024年）》，并通报5起涉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件典型案例。

白皮书显示，2020年至2024年该院共审结建设工程类合同纠纷987件，其中施工合同纠纷占比46.3%，工程价款、工期、质量等核心要素是主要争议点。从案件数量看，相关案件呈逐年上升趋势，年平均增长率达23.3%，案件标的总额累计8.65亿元。从结案方式看，该类案件调解率较高，超半数案件以非判决方式结案，多元解纷成效显著。

白皮书分析，此类案件主要呈现涉案主体较多、案情较为复杂、争议事项交叉、法律规制不足四大特点。针对建筑市场秩序规范不够、建筑企业法律意识不强、市场主体法律素养不高、监管自律职责发挥不足等困境，白皮书从强化党建引领、加强能力建设、多元化解纠纷、依托数字赋能四个维度进一步提出对策建议。

此外，本次新闻发布会精选发布5起典型案例，涉及施工企业资质、法定代表人签字效力、未经验收擅自使用的法律后果、发包人付款义务的不合理抗辩、公司股东滥用法人独立地位等方面，对施工企业参与工程建设提供法律指引。发布会后，该院还举行了相关主题座谈会，邀请有关单位、高校法学院、行业协会、辖区企业代表等积极建言献策。

长沙岳麓区三年签发人身安全保护令78件

本报讯 近日，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人民法院召开新闻发布会，发布《家事审判白皮书（2023—2025）》，系统披露三年来岳麓区法院家事审判运行情况与改革成果。

白皮书显示，三年来法院共受理人身安全保护令申请84件，签发78件，签发率达92.86%，公众依法反家暴意识显著提升，司法保护更加及时有效。另外，三年来，该院累计受理家事案件2911件，审结2640件，在结案方式上，调解占比达53.37%，最大限度实现了“案结事了人和”。

据悉，岳麓区法院围绕家事审判专业化积极探索创新。构建家事审判“工作矩阵”，创设家事调查员制度，推行“关爱未成年人提示”制度，打造“校园安全先议协作中心”。打造反家暴“全链条”防护网，联合长沙市妇联共建“一站式”反家暴服务中心，建立由湘江新区政法工作部牵头，多部门协同的闭环反家暴联动工作机制。营造柔性司法“新生态”，通过圆桌式审判、“守望幸福”品牌、夫妻共同财产申报制度、判后回访与帮扶机制等举措，持续优化家事审判方式，让家事审判从“裁决案件”向“治愈关系”转变。

（李果 贺芝蕾）

甘肃宁县“府院联动”盘活烂尾楼

本报讯 近日，甘肃省宁县人民法院坚持“惠商善执、多赢共赢”理念，以“复工续建+府院联动”方式，一举执结一起8000万元标的金融借贷案件。

2015年，范某等人先后向宁县某银行借款4000万元，由庆阳某房产公司以其所开发的某小区在建工程作为抵押担保。贷款到期后，范某等人未能清偿贷款本息。2022年，宁县某银行向法院提起诉讼，经判决，范某等人应归还银行贷款本息逾8000万元，由庆阳某房产公司承担担保责任。

案件执行中，因庆阳某房产公司被抵押查封的资产处于烂尾状态，宁县法院另辟蹊径，确定以开展复工续建为目的的执行思路，并启动“党委领导、政府统筹、法院承办、部门协作”府院联动机制，为续建工作扫清障碍。2024年楼宇建成后，宁县法院对庆阳某房产公司名下房产进行评估。近日，依据化解方案，宁县法院组织各当事人通过以房抵债方式，圆满执结该系列涉金融借贷案件。（黄建国）